

漫谈摄影作品的“韵”（作者：崔毅）

2006-09-07

摄影作品的“韵”，是摄影作品个性潜在的一种美的情致和风采，是摄影作品本质内涵焕发出的艺术魅力之所在。摄影作品的“韵”，含蓄、蕴藉，能巧妙地体现在摄影作品的形、神、情之中，能使读者受到感染、动情，进而产生思考、领悟和联想。

有“韵”的摄影作品，观之会感到够味，品之会感到有味，能使人感到回味无穷。袁毅平拍摄的《东方红》，以古老而新生的天安门为前景，映衬着满天彩霞中朝阳放射出的万道光芒，这幅以寓意取胜的优秀作品，形象鲜明，意蕴丰富，给人以强烈的色彩感和动态感，它象征着东方睡狮的觉醒，象征着中国龙的腾飞，象征着祖国今天的美好和明天的辉煌，生动地表现了摄影家的无限深情。这种奇丽生辉的审美情致，能使人真切地感受到其“韵”无穷。

近百年来，无数摄影家们创作出不少的摄影精品，无不意蕴隽永，韵味久长，充满着诗情画意。郎静山大师的摄影作品中那融融的湖光水色，表现出一种荡漾的美，给人以忧国忧民的感化；何世尧拍摄的《巍巍长城》，表现出一种雄奇的美，给人以壮怀激烈的豪情；陈复礼拍摄的奇峰和苍松，表现出一种瑰丽的美，给人以百折不挠的志气；彭璋庆拍摄的《只疑鸥鹭天外来》表现出一种朦胧的美，把人们带到超脱世俗的境界；郎琦拍摄的《秋》，表现出北国风光那种绚丽的美，把人们推向大有作为的天地；鲍昆、凌飞、李川合摄的《国魂》，表现出一种奇幻的美，把人们带到一种斑斓浪漫的境界；李元拍摄的风光摄影作品则表现出一种清新的美，把人们引入春回大地的乐园。这林林种种摄影作品中那如诗如画的情致，都可以让人们在悦目赏心中得到美的陶冶和享受，这就是摄影作品富有魅力的“韵”。

要使拍出的摄影作品能够有“韵”，摄影家在创作时一要讲究精心构思，做到抑扬交错，均蕴其意，寓意于中，明旨显神，使作品具有强烈的冲击力，能给人们留下不尽的美好回味。二要讲究神致含蓄，意蕴深邃。这就要求摄影家必须洞悉生活的真谛，深入到现实生活中去，面对不同的现象去展开深刻的思考，抓住事物的本质。卢琰源拍摄的反映中国女排夺取“三连冠”的《热泪抒怀》，通过抓取中国女排队员在夺取世界冠军后相互抱头痛哭这样一个感情迸发的高潮，充分表达了女排队员在夺取胜利后感情上的起伏。这种有“韵”味的摄影作品，能给读者以强烈的心灵上的共鸣，它可以让读者凭借自己的想象和思想去扩展补充，去回味咀嚼，去感受其中的奥妙和美好。

总之，摄影作品的“韵”，是摄影家观察能力和拍摄技巧的最佳体现。摄影家在搞摄影创作时，必须毕力投入，感受生活，多寻觅一些精彩的题材，多捕捉一些精彩的瞬间，才能创作出有“韵”的摄影作品。也就是说，摄影家若能在创作中至精至诚，巧于构思，工于表达，使创作的作品蕴其意，蓄其韵，就一定能拍摄出更多更好的摄影精品来。

说几句 & 看看别人说了什么



想了解 摄影界 最新动态?

版权所有 中国摄影家协会

未经同意，不得转载、使用和链接本站内容，违者必究!!

Copyright (C) China Photographers Association All Rights Reserved